

英额门镇党委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3年4月3日至2023年6月13日，市委第四巡察组对英额门镇党委进行了常规巡察。7月25日，市委巡察组向英额门镇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落实情况

（一）英额门镇党委书记组织落实巡察整改情况

镇党委书记切实履行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职责，敢于担当、真抓严改，对整改工作采取定期调度并听取汇报制度，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推进整改事宜，并持续跟踪督办。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责任意识、忧患意识，以身作则、率先垂范，自觉接受各方面监督，带头抓好自身整改，带头领办重点难点问题，亲自部署重要工作、亲自过问重大问题、亲自协调重点环节，督促提醒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落实整改责任，协调解决整改中遇到的实际问题。切实将整改放在心上，抓在手上，做实整改日常监督，盯住“关键少数”，抓住主要矛盾，综合运用多种方式开展经常性督促检查，对整改不认真、不到位的，抓出典型，

严肃问责。敢于在整改落实上较真碰硬，把抓整改融入日常工作，融入深化改革，融入全面从严治党，融入班子队伍建设。

（二）英额门镇党委组织落实巡察整改情况

接到市委巡察组反馈意见后，镇党委高度重视，把巡察整改工作作为当下最重要的一项政治任务安排部署推进，多次召开镇党委会议和整改领导小组会议对巡察反馈指出的问题逐条分解梳理，切实履行好巡察整改主体责任，研究制定了《英额门镇党委关于市委第四巡察组反馈意见的整改工作方案》，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压实整改任务，明确整改时限，落实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确保事事有人抓、件件有着落。在整改工作中，坚持问题导向，坚持把解决具体问题与建立长效机制结合起来，在“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上下功夫，既立足治标，落实当下改的举措，也着眼治本，形成长久治的机制，做到即知即改、立行立改、真改实改、全面整改，确保整改落实工作取得实效。8月14日，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班子成员紧紧围绕市委巡察反馈的问题和提出的意见建议，强化政治担当，发扬自我革命精神，敢于斗争，深刻剖析、对照检查、举一反三，严肃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切实增强了班子成员的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为做实巡察整改“后半篇文章”打下坚实基础。

二、整改落实情况

巡察反馈意见中指出 5 项 46 个问题；已完成整改问题 44 个，正在推进整改问题 2 个。制定整改措施 135 个，制定制度 12 个，挽回经济损失 0.870085 万元。

（一）已整改完成的问题 44 个

针对巡察反馈意见指出的问题，真改实改，截至目前，共计 44 个问题已整改完成。

1. 关于“学习研究不深入”问题的整改。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对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只是就学习谈学习，没有把自身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没有及时学习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相关文件和会议精神。

整改措施：一是加强理论武装，确保理论学习有学习计划、有学习记录、有学习笔记，保证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深入人心。坚持学习经常化、系统化，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二是学习方式多样化，采取集中学习、专人领学和研讨学习相结合的方式，结合本地实际深入研究，不断提升理论联系实际的工作能力。三是及时跟进学习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相关文件和会议精神，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我镇的三年行动工作方案，推进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目标任务在我镇落地落实。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围绕党的二十大精神，制定学习研讨方案，再学习、再研讨、再提高。2023 年 8

月7日，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党的二十大报告，做到常学常新。9月18日，开展研讨，党委理论中心组成员紧密结合本职工作，把自身职责摆进去，把实际工作摆进去。二是规范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定《英额门镇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务求学习实效。推进学习方式多样化，中心组成员根据工作涉及领域领学相关内容，由以前的组长领学变成全员领学，增强了参与度和互动性。2023年6月27日，召开党委理论中心组（扩大）学习，组织机关全体党员到抚顺市雷锋纪念馆和煤矿博物馆参观学习。三是及时跟进学习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相关文件和会议精神。2023年5月9日，党委理论中心组将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列为重点内容。8月22日和10月16日，镇党政主要领导分别领学了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相关文件和会议精神。四是结合我镇实际，制定并印发《英额门镇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

2. 关于“学用结合不紧密”问题的整改。对习近平总书记两次到辽宁考察时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以及关于“三农”工作、乡村振兴等重要论述，只停留在学习层面，结合实际深入研究落实还不到位。耕地保护政策落实不好，2022年发生建木材加工厂、建牛棚占用耕地等问题4起；对本镇的市级“百姓雷锋”徐等一、林英清

事迹宣传不够，身边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没有得到充分发挥。

整改措施：一是对习近平总书记两次到辽宁考察时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以及关于“三农”工作、乡村振兴重要论述开展专题学习和专题研讨，党政班子成员结合实际，找出问题短板，研究对策措施，有针对性推进工作开展。二是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耕地保护政策，及时开展培训、指导，确保镇、村两级工作人员对政策学懂弄通，做好“三农”工作。三是利用村民群、大喇叭广泛宣传耕地保护政策，提高民众知晓率。四是依法加大违法建筑处罚力度，起到良好的震慑作用。五是号召各村党（总）支部向身边典型——市级“百姓雷锋”徐等一、林英清学习，发挥典型引领作用。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学习实效性有效提升。2023年8月7日，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两次到辽宁考察时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8月22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乡村振兴等重要论述。8月30日，开展研讨，党政班子成员结合实际，找出问题短板，研究对策措施，有针对性推进工作开展。二是认真学习耕地保护政策，贯彻落实文件要求。对各村网格员开展培训、指导，确保工作人员熟知耕地保护政策的具体要求。三是加强日常巡查和宣传。各村定期排查辖区

范围内是否存在乱占耕地建房及未批先建问题，每月 25 日前上报排查情况。充分利用农村各类宣传载体，大力宣传《土地管理法》、《乡村规划法》、《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提升群众法律意识，避免发生乱占耕地的行为。四是号召各党（总）支部开展向身边典型、本镇道德模范人物——第十届“抚顺市百姓雷锋”徐等一、第十三届“抚顺市百姓雷锋”林英清学习，使他们的先进事迹更好地走进全镇人民心中，在全社会形成良好道德风尚，引导和鼓励全镇干部群众以实际行动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中履职尽责、建功立业。2023 年 9 月 6 日，召开“抚顺市百姓雷锋”事迹宣讲会，全机机关干部、村（社区）书记共计 80 余人参会，邀请本镇的市级“百姓雷锋”徐等一做事迹宣讲，让雷锋精神蔚然成风，薪火相传。同时积极营造氛围，在镇头位置和各村村头位置制作学雷锋公益广告 14 个。

3.关于“引进总部经济税收比重较大”问题的整改。税源依赖总部经济，2020 年引进总部经济税收 712 万元，占总税收的 86.5%；2021 年引进总部经济税收 933 万元，占总税收的 91.2%；2022 年引进总部经济税收 719 万元，占总税收的 85.09%。

整改措施：一是解放思想，创新经济发展思路。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结合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

立足本镇实际，攻坚克难提升抓经济发展能力。二是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开展“走出去 请进来”招商活动，利用好本地中药材产业、风能等资源优势，做好项目论证包装储备，安排专门招商引资工作人员。依托国家级农业产业强镇项目赴浙江、安徽等地进行精准招商。三是全面培植本地税源建设。结合“百名干部进百企 服务振兴新突破”行动，强化服务意识，为企业做好政策宣传、技术指导以及金融贷款等服务，助力本地企业健康发展，增加本地税源，逐步减少对总部经济依赖。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创新经济发展思路。制定并印发《英额门镇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开工建设一批项目，保障农业产业强镇二期项目顺利实施，总投资2500万元的道生堂道地药材加工项目全面开工建设。投资3000余万元的长春屯铁道口平改立工程已开工建设。二是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开展“走出去 请进来”招商活动，制作招商宣传手册，利用好本地中药材产业优势，依托国家级农业产业强镇项目，由镇主要领导带队赴浙江、安徽青阳县进行考察，进行精准招商。2023年7月27日，黄精产业国家创新联盟理事长、浙江农林大学现代粮食产业学院院长斯金平一行来到我县，深入我镇黄精种植基地进行考察，并召开药材产业座谈会议，市县领导出席会议，

进一步提升我镇中药材知名度和美誉度。三是全面培植本地税源。结合“百名干部进百企 服务振兴新突破”行动，强化服务意识，包保企业领导干部深入企业走访调研，为企业做好政策宣传、技术指导以及金融贷款等服务，帮助美顺木业有限公司通过金融信贷业务成功获取50万元贷款，解决了企业发展难题。培育壮大本地企业，跟踪做好企业服务，2023年我镇鑫合木材防腐有限公司已完成升规申报。

4.关于“壮大村集体经济能力不够强”问题的整改。全镇共13个行政村，集体经济年收入在10万元以上的有7个，占比53.8%，与“十四五”末要求年收入在10万元以上的村占比85%还存在较大差距。

整改措施：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每年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调度发展项目，年度至少召开2次专题会议。同时，将壮大村集体经济工作纳入村干部目标绩效管理考核。二是提高致富带富能力。镇村两级同时抓，一方面加强镇领导班子外出考察，到先进地区汲取发展经验，学习优质项目管理方法。另一方面组织各村前往村集体经济项目发展优秀乡镇学习先进做法。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镇党委召开会议，认真分析研究全镇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有关工作，将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工作纳入村级目标管理考核。二是切实提

高党组织致富带富能力。积极开展“党群共同致富”活动，建立党群共富责任区 59 个，组建雷锋党员致富队 14 支，党员致富骨干 193 名。以党建为引领，组建中药材产业联合党委。2023 年 9 月 8 日，组织村党组织书记前往抚顺县后安镇参加学习培训，实地观摩后安镇食用菌产业联合党委等，学习借鉴先进经验，持续开拓发展思路。2023 年底，村集体经济年收入在 10 万元以上的村已达到 9 个。

5.关于“对扶贫项目可行性论证不充分”问题的整改。扶贫项目出现亏损，2018 年湾龙背村投资 101.1 万元的山泉水加工项目，到 2022 年底亏损 9.44 万元；新民屯村蔬菜大棚项目累计投入转型资金 120 万元，到 2022 年底项目亏损 20.61 万元。

整改措施：一是进一步捋顺项目前期论证及可行性分析制度，提升项目论证的科学性和实效性。二是结合湾龙背村山泉水加工厂和新民屯村蔬菜大棚项目运行实际，制定具体整改方案。三是按照县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扶贫项目资产后续管理的实施细则》的通知要求，加强扶贫资产后续管理，确保扶贫项目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接续全民推进乡村振兴中持续发挥效益。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进一步捋顺项目前期论证及可行性分析制度。在 2023 年实施“五小”产业项目中，召开专题会议，对项目进行充分论证，保障项目的顺

利高效实施。二是针对湾龙背村山泉水加工厂和新民屯村蔬菜大棚两个项目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结合项目运行实际，召开党委会议免除两个项目 2023 年扶贫资金使用费。加大宣传招商引资，将蔬菜大棚整沟域包装推介，建设田园综合体。推动湾龙背村山泉水成为消费帮扶产品，参加省乡村振兴局牵头召开的展销会，加大宣传广开销路。三是进一步加强扶贫资产后续管理，按照责任书、责任状要求严格资产管理，对资产进行清查，并且录入三资管理平台，确保扶贫项目持续发挥效益。

6.关于“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滞留”问题的整改。2022 年，英额门镇共收到省以上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03.17 万元，剩余 7.81 万元滞留。

整改措施：规范并全面加强对乡村振兴资金的管理，认真解决补助资金滞留问题，将 2022 年滞留资金投入 2023 年大林子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建设厂房项目，切实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制定了《英额门镇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对乡村振兴资金的管理。经党委会议研究决定，将滞留资金 7.81 万元投入到大林子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用于厂房建设，切实发挥资金使用效益。2023 年，大林子村厂房已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

7.关于“乡村基础设施建设管护不到位”问题的整改。全镇目前有69盏损坏路灯没有得到维修，尚有161盏路灯建设申报计划没有落实。乡村公路永宁线转湘湖至崔庄子路段有35处2100平方米路面破损严重，维修养护不及时；英小线英额门村段一座桥梁的桥台受损严重，至今未予维修。

整改措施：一是建立健全长效维护管理机制，按照“谁建设、谁负责、谁受益、谁管护”的原则，对基础设施管护加强管理，将管护责任具体落实到人，做到常态长效管护。二是加大对上争取力度。申请美丽乡村建设资金新建路灯161盏、维修69盏。申请2023年农村公路维修改造工程，新建英小线英额门村段桥梁。申请2024年农村公路维修改造工程，大修永宁线转湘湖至崔庄子路段35处2100平方米破损路面。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制定《英额门镇农村公共基础设施管护长效机制工作方案》。按照“谁建设、谁负责、谁受益、谁管护”的原则，对已建基础设施加强管理管护，将管护责任具体落实到人，做到常态长效管护。二是申报2023年农村公路维修改造工程建设计划，并获得审批。新建英小线英额门村段桥梁已完工。永宁线转湘湖至崔庄子路段35处2100平方米破损路面已修复完成。

三是申报清原县美丽乡村示范村建设项目，获得审批，新建 161 盏路灯、维修 69 盏路灯已完工。

8.关于“集中供水不能有效保障”问题的整改。镇党委对百姓饮水问题重视不够，英额门林场饮水井没有变频柜设备，不能保障时时供水；丁家街村饮水井泵房顶部漏水、墙壁破损，水质受到影响，至今未能修缮。

整改措施：一是按时召开河长制工作会议，及时调度各村安全饮水问题，落实各级河长责任，加强对水利设施的日常监管。二是积极对上争取资金，对发现的饮水安全问题及时整改。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及时召开河长制工作会议，2023 年共召开河长制会议 4 次、河长制培训会 1 次。二是加强日常巡查，村级河长全年巡河 840 次，发现问题 70 条，已全部解决。三是积极对上争取资金，完成英额门林场和丁家街村饮水相关问题整改，确保村民饮用水安全。

9.关于“违规土葬管控整改不力”问题的整改。2018 年以来，全镇死亡人数 658 人，其中土葬人数 238 人，占比 36.2%。2019 年市委巡察“回头看”时对违规土葬问题要求整改，2019 年完成整改任务后又出现违规土葬 181 人。

整改措施：一是加强对违规土葬管控整改力度，加大《殡葬管理条例》及殡葬管理工作的宣传。通过微信群、条幅、发放倡议书等多种形式进行入户宣传，积极引导广大群众转变观念，摒弃陈规陋习，树立文明殡葬新风尚。二是积极发挥党员、干部在推进殡葬管理中的模范带头作用，积极做好死者家属的思想工作。三是加大惩处力度，全力配合县殡葬执法大队进行执法，对拒不整改的，移送法院强制执行。对违反殡葬管理政策的党员、干部，由纪检监察机关严厉查处。四是将殡葬管理工作纳入各村目标考核，并加大权重，与村干部年末的工资评优挂钩，确保取得实效。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加强殡葬管理政策宣传，印发《殡葬管理倡议书》8000份，在公路沿线悬挂殡葬宣传条幅20个。组织包村干部、村组干部入户发放《殡葬通告书》3000余份，邀请县殡葬执法大队入村开展殡葬政策宣讲及违规土葬整治10余次。在祭祀节点，开展多种形式宣传，发放张贴《抚顺市关于加强文明殡葬祭祀管理的通知》100多份，对个体经营商户送达《封建迷信用品禁售告知书》60多份，转发各类“破陋习树新风”倡议文章200多次。二是党员、干部在推进殡葬管理中发挥模范带头作用，积极做好死者家属工作。三是加大整改力度，配合县殡葬执法大队进行执法，处罚77人，对拒

不整改的做到政策宣传到位，入户告知到位，并已上报县人社部门进行依法处理。四是将殡葬管理工作作为重点工作纳入村级目标管理考核。

10.关于“防范电信诈骗工作落实不到位”问题的整改。镇党委对落实防范电信诈骗工作流于形式，只停留在开会部署和简单宣传层面。2018年以来，全镇涉及电信诈骗案件13起，共计金额14.4万元。

整改措施：一是镇党委将防范电信诈骗纳入重点工作，同时加大村级目标管理考核力度。二是加强宣传，充分利用微信、广播、大集日、入户宣讲等形式宣传防范电信诈骗知识；三是继续推广“国家反诈中心”APP安装及更新，全力提升广大群众的反诈意识，最大限度地守护好百姓的“钱袋子”。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召开党委（扩大）会议及专题会议研究部署防范电信诈骗工作。二是纳入2023年村级目标管理考核。三是广泛宣传。利用镇、村微信群转发反诈知识、关注反诈平台政务号、电子屏播放宣传标语、多部门联动在大集日进行反诈骗宣传。2023年8月25日组织镇、村干部100余人观看宣传教育影片《孤注一掷》。四是组织镇、村干部在2023年9月13日至9月15日期间，全员进村入户安装更新“国家反诈中心APP”，提升村民反诈意识。

11.关于“安全监督管理主体意识不强”问题的整改。镇党委对安全生产监督检查不到位,只在重要时间节点开展检查,对中药材、木材和农产品加工企业隐患排查不够。燃气隐患排查不及时,全镇 1982 户燃气用户中大部分未安装燃气自闭阀、报警器,有 975 户未安装长寿命燃气软管,存在安全隐患。

整改措施:一是加强安全生产知识学习,定期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二是严格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省 50 条举措,对照“三管三必须”原则,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是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建立整改台账,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整改。四是对辖区内 1982 居民用户燃气安全“三保险”套件进行更换。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加强学习,镇党委将安全生产知识纳入中心组学习内容。二是镇党委每季度听取安全生产工作汇报,研究部署安全生产工作。三是按时开展安全生产检查,除每月按期检查外,在 2023 年 9 月份开展一次专项安全隐患排查活动,聘请专家对镇内企业安全隐患进行全面检查,发现木材加工企业安全隐患 18 条、发现中药材加工企业安全隐患 34 条,目前上述企业隐患已经全部整改完成。四是对居民燃气安全全面排查整改,全力推进“三保险”套件安装。

12.关于“秸秆焚烧监管不严”问题的整改。2019 年

5月3日,英额门村狍子圈村民窦立国焚烧秸秆引发山火,森林过火面积14.7亩;2020年6月19日,英额门村大稗沟村民焚烧秸秆引发山火,过火面积11.21亩。

整改措施:一是加强秸秆禁烧管控力度,严格执行秸秆禁烧政策,与各村签订防火责任状,将防火工作纳入村级目标管理考核范围。二是防火期加强巡护,发现火情扑火队及时扑救,避免引发山火。三是加强防火期内野外违规用火的打击力度。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与各村签订《2023年森林防火工作责任状》、与管片护林员签订《2023年护林防火工作责任状》,进一步落实工作责任,将防火工作、秸秆禁烧工作纳入村级目标管理考核。二是制定《英额门镇森林火灾应急预案》,组建扑火应急队伍,做到发现火情及时处置。三是加强日常巡护,加大野外用火的打击力度,全年共处理4起焚烧秸秆野外用火案件,有效遏制了秸秆焚烧引发山火的问题发生。

13.关于“信访案件化解率低”问题的整改。2018年以来,英额门镇共有信访案件45件,涉及53人,7人存在重复上访情况。

整改措施:一是镇党委对重点信访问题全面梳理,压实“五位一体”包保责任,加大化解力度,按照“三到位”原则,确保信访群众合理诉求解决到位,困难的帮扶到位,

诉求无理的思想教育到位。二是坚持重点信访风险隐患问题常态化排查，逐案登记造册，建立台账，做到情况清，底数明。三是加强《信访工作条例》宣传力度，引导群众依法依规解决矛盾问题。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召开2次信访联席会议，对重点信访问题全面梳理，压实“五位一体”包保责任，加大对“万件化访”案件化解力度，做到一案一档。二是坚持重点信访问题常态化排查，建立台账，经排查我镇目前重点信访风险隐患问题7件，做到情况清，底数明。三是部门联动开展《信访工作条例》宣传，发放宣传资料200余份，引导群众依法依规解决信访问题。

14.关于“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有欠缺”问题的整改。2018年和2019年镇党委未召开党风廉政建设汇报会。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多以纪委书记传达会议精神或汇报工作为主，均未分析形势、研究解决本镇突出问题。

整改措施：一是进一步提升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意识。制定《英额门镇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明晰党委班子及各班子成员、各相关职能办公室责任内容，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落深落细。二是按照要求，每半年召开一次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工作会议，班子成员重点结合分管领域逐一汇报，分析形势，解决问题，确保党风廉政工作扎实开展。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镇党委会议研究通过《英额门镇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压紧压实履行主体责任要求。二是每半年召开一次专题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总结和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班子成员结合分管工作作讨论发言，有效提升了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15.关于“履行‘一岗双责’职责有差距”问题的整改。2018年只有党委书记对下辖13个行政村支部书记开展了集体廉政谈话，其余党政班子成员未对分管人员开展廉政谈话，2019年和2020年在开展党风廉政谈话时谈话内容高度雷同，流于形式。

整改措施：班子成员严格履行“一岗双责”，认真执行廉政谈话制度。结合分管工作实际情况，有针对性地与分管人员开展廉政谈话，确保谈话取得实效。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严格履行“一岗双责”，完善廉政谈话制度，注重谈话质量。深刻开展廉政谈话，党委书记与班子成员和各村（社区）书记，班子成员与分管部门结合实际工作全面开展廉政谈话，共72人次；各村（社区）书记与班子成员开展谈话，共39人次。

16.关于“‘第一种形态’运用不充分”问题的整改。镇党委只注重案件处分数，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未能及时约谈、提醒。2018年以来，镇党委处分党员干部74人

次，运用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仅43人次。

整改措施：一是充分运用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做到早发现、早提醒，让“红脸”“出汗”成为常态。二是加强对村级党员干部的监督管理。充分发挥村级正风肃纪监督员作用，做到监督不留死角，提升党员干部纪律意识。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精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让“第一种形态”成为常态，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做到早约谈、早提醒。在中高考期间，结合《严禁违规操办参加“升学宴”“谢师宴”的纪律要求的通知》，与家有考生的党员干部全部开展了廉政提醒谈话。

17.关于“警示教育不深入”问题的整改。2018年以来，镇机关有10名党员干部因违规违纪受到党纪政务处分，仅在2022年4月开展一次用身边人案例警示身边人的以案促改工作。

整改措施：开展形式多样的警示教育活动，加强党员干部廉政教育。一是召开警示教育大会，开展典型案例通报。二是参观警示教育基地，提高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三是加大以案促改力度。运用身边事警示身边人，达到“处理一人，教育一方”效果。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召开警示教育会议，在节假日重要节点传达相关纪律要求，严明纪律。二是开展

以身边典型案例警示身边人的教育活动，整改期间共开展2次，达到以案促改效果。

18.关于“对受处分党员干部跟踪帮助不到位”问题的整改。在对66名受处分党员干部开展跟踪帮助过程中，仅对9人开展回访工作，受处分党员跟踪帮助档案资料不完备，缺少回访记录及个人思想总结。

整改措施：严格执行县纪委2019年11月转发《清原县贯彻落实〈受处理处分党员干部跟踪帮助办法（试行）〉实施方案》。按照方案要求对受处分党员干部做好跟踪帮扶，定期回访，做好回访记录和个人思想总结，并全面系统完善相关材料的收集与整理，及时归档。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按照受处分党员处分时间，做好跟踪帮扶。定期开展回访工作，做好回访记录、影响期满书写个人思想总结，做到档案资料完备无缺。

19.关于“发挥村级正风肃纪监督员‘前哨’作用不明显”问题的整改。2018年以来，14名村级正风肃纪监督员共发现上报问题31个，其中25个属于业务外范畴，6个是违规土葬和酒驾问题，没有报告其他问题。

整改措施：一是加强对正风肃纪监督员的教育管理，增强责任意识。对于违规违纪违法现象要敢于提出及时反映，充分发挥监督职能作用。对不认真履职和违法违纪的

监督员，镇纪委将严厉查处并予以解聘。二是组织村级正风肃纪监督员培训，全面提升监督员综合素质和履职能力。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对全镇 13 名村级正风肃纪监督员开展集中培训，不断提升监督员综合素质和履职能力。二是加强对监督员的管理，选优配强。对不称职、履职能力不强的监督员进行解聘调整，2023 年解聘调整 1 人。

20.关于“固定资产账实不符”问题的整改。2016 年县政府调拨一台皮卡车和 2013 年县农业技术中心配发的一台车辆，以及 2014 年镇政府自建的 552.91 平方米的综合服务楼一直未入账管理。

整改措施：一是全面规范对固定资产的管理，加强对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指导。二是对现有固定资产进行全面排查梳理。三是对未入账的车辆及房产情况进行资料收集整理，按照上级部门指导履行好入固定资产账的相关程序，保证固定资产账实相符。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已经镇党委会研究讨论，对未入账的车辆的材料进行了收集整理，按照固定资产管理有关规定，已向县政府报入账请示，待县政府同意后，进行入账处理。二是对 2014 年镇政府自建的 552.91 平方米的综合服务楼，已聘请评估公司完成了评估，按照评估价值进行入账。

21.关于“招待费超预算”问题的整改。2018年至2022年，招待费预算7.09万元，实际支出13.88万元，超支95.77%。

整改措施：一是严格规范预算管理，按照文件标准要求，做好招待费的审核把关。二是各部门要严格控制招待，压缩招待费用支出，使招待费用控制在每年的招待费预算之内。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严格规范预算管理，坚决防止超预算支出。2023年招待费预算支出1万元，招待费实际支出945元。二是严格招待管理，建立招待审批制度，严格控制支出。

22.关于“地力补贴审核把关不细”问题的整改。2018年至2022年，全镇发生冒领地力补贴21起涉及农户14户，共计金额10551.68元。至今仍有3起2户未追回。

整改措施：一是严格按照《关于印发清原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施方案通知》要求，明确补贴对象、补贴依据及补贴标准，从严审核，从源头上杜绝冒领情况发生。二是加大宣传和追缴力度，向冒领补贴对象讲解相关政策，对拒不退回冒领金的通过法律途径解决。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严格做好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工作，组织召开耕地地力补贴工作会议，明确专人负责，做好政策宣传，做到精准核实，进行公示，做到公开

透明。2023 年全镇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总户数 4395 户，总面积 40871.68 亩，补贴金额 3564419.21 元，已通过“一卡通”系统全部发放到位。二是完成对 2 户的追缴工作，追缴冒领金 515.85 元。

23.关于“对领取养老金人员动态监管不到位”问题的整改。2018 年以来，全镇有 56 人冒领养老金，共计金额 3.8 万元。

整改措施：一是加大对领取养老金人员动态监管力度，严格执行死亡报告制度，要求各村（社区）及时上报死亡信息，防范冒领问题发生。二是将领取养老金人员日常监管工作纳入各村目标考核，与村干部年末的工资评优挂钩。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加强动态监管，各村（社区）及时上报死亡信息，每季度对领取补贴人员进行资格认证，防范冒领情况发生。二是将对领取养老金人员动态监管工作纳入村级目标管理考核。

24.关于“低保审核监督不严”问题的整改。2018 年以来，全镇累计发生冒领低保金 64 人涉及资金 66709 元，至今仍有 6 人涉及金额 12824 元未追回。

整改措施：一是加强对低保审核监督，严格执行死亡报告制度，要求各村（社区）及时上报死亡信息，对生活在校域外的低保对象要建立台账，每季度进行核查，做好

动态管理。充分利用群众监督举报、入户调查、省大数据平台审核等方式，加强入口审核及现有低保对象的核查，做到监督不留死角。二是加大宣传和追缴力度。向民政对象及其家属进行社会保障和救助政策法规的宣传，引导主动退回冒领金，对拒不退回冒领金的通过法律途径解决。三是将低保审核监督工作纳入各村目标考核，与村干部年底绩效评优挂钩。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加强对低保审核监督，各村（社区）及时上报死亡信息，对生活在镇域外的低保对象建立了台账，定期核查，做好动态管理。做好低保核查工作，通过入户核查、利用大数据报告反馈情况，对现有低保户进行全面核查，对不符合条件人员进行停保。二是追回冒领低保金4人8185元，核销2人4639元，已完成整改。三是将低保审核监督工作纳入村级目标管理考核。

25.关于“向村摊派办公经费”问题的整改。2018年至2022年，镇政府以委托代理服务名义向所辖13个村收取办公费用11.05万元，作为镇经管站经费。

整改措施：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文件要求，从2023年起停止收取各村代管费用。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自2023年起已停止收取各村代管费用。

26.关于“谋划实施‘战略’有欠缺”问题的整改。

英额门镇实施的“原字号”中药材种植产业“南药北扩”战略，因缺少实质性推动措施，导致各村之间发展不均衡，效果不明显。

整改措施：一是根据我镇产业发展实际，在充分论证调研的前提下，结合英额门镇中药材特色小镇概念规划，科学制定全镇中药材产业发展布局。二是采取实质性的有效措施推动“南药北扩”战略全面发展。加大中药材种植培训力度，依托农业产业强镇、辽宁省绿色提质高效中药材等项目拉动发展，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依托英额门镇产业联合党委、药材专业合作社、药材大户等全面带动地区药材种植，使药材产业在全镇得到均衡发展。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依托国家级农业产业强镇项目，在北片村建设了千亩龙胆草标准化生产基地，建设了1000亩优质中药材种苗繁育基地，以示范基地带动北片村屯药材发展。2023年北片5个村屯累计发展药材11000亩。二是深入调研，分析当前我镇中药材发展形势，提出我镇未来中药材发展建议，有效推动“南药北扩”战略发展。三是加大中药材种植培训力度，在北片村屯开展药材种植培训班。发挥北片大林子村鸿源中药材专业合作社的示范引领作用，在崔庄子村建设150亩的种苗繁育基地，总投资240万元，效益可观，产值400余万，带动周

边农户 90 余户。四是成立英额门镇中药材产业联合党委，由联建村的南片村屯带动北片村屯发展。与沈阳农业大学科技特派团签约服务协议，特派团将为地区药材产业提供科技服务。

27.关于“‘阳光三务’公开不及时”问题的整改。镇党委对“阳光三务”工作宣传和督导不够，导致个别村公开事项不及时，出现预警现象。2022 年 12 月 12 日，长春屯村、椽子沟村、大林子村等 5 个村分别出现预警。

整改措施：一是开展“阳光三务”培训，加强工作指导，明确职责，提升工作人员综合业务素质。二是广泛宣传。提高群众参与度、活跃度。三是加强“三务”公开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强化基层治理监督约束。监督各村有序开展“阳光三务”工作，严肃整治不公开、假公开、公开不到位等问题，打通基层监督的“最后一公里”。四是及时审核，按期发布。每月审核前，督促各村及时完成有关村务事项的上传工作，杜绝逾期未公开发布等问题出现。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组织业务人员对“阳光三务”开展全面培训，进一步提升了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二是加强宣传。通过微信群、广播、入户走访等多种方式广泛宣传，提高村民参与度、活跃度。三是开展经常性“阳光三务”公开落实情况监督检查，压实责任，对瞒报漏报现象严厉追责问责。同时，在工作群中定期进行录入提醒，

督促各村(社区)按时录入相关信息。预警现象明显减少。四是将“阳光三务”纳入村级目标管理考核。

28.关于“对‘三留守人员’关注不够”问题的整改。英额门镇现有留守儿童28人、留守妇女18人、留守老人86人，这些留守人员在生产、生活、学习、安全和健康等方面均存在不同程度的困难和问题。镇党委对“三留守人员”未建立相关工作机制，调研走访帮扶均不到位。

整改措施：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关心关爱“三留守”人员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分工，充分发挥各自职能优势切实将“三留守”人员工作抓好抓实。二是建立“三留守”人员台账。全面摸清“三留守”人员的家庭生活状况，及时做好动态管理。三是经常性的开展走访慰问活动。每逢“三八”节、“六一”节、重阳节以及春节等节日，组织各部门进行走访慰问，开展多样的娱乐活动，对他们关心关爱到位。四是积极联系社会各界组织机构，通过爱心帮扶，发动全社会力量加大对“三留守”对象的关注，努力解决实际困难，保障他们的生活质量。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制定《英额门镇关爱“三留守”人员工作实施方案》，成立了关爱“三留守”人员工作领导小组，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提升此项工作规范性。二是全面摸清全镇“三留守”人员情况，建立人员信息台账，加强动态管理。三是组织镇妇联、民政、团委、卫计

等部门联合对“三留守”人员开展关爱活动。在假期、八一节、中秋节等时间节点对儿童、优抚军人、妇女和孤寡老人开展入户走访，为他们送去关爱和慰问品。联系爱心企业为留守妇女捐赠洗化用品，方便他们生活。

29.关于“议事决策过程讨论不充分”问题的整改。
2022年，英额门镇共召开党委会议70次，需要表态发言的事项420件，其中380项无建议性表态。

整改措施：一是调整完善党委议事程序。更新《党委议事规则》，确保议事决策过程更贴合实际。提高班子成员集体决策意识，严格执行决策程序。二是做好会前准备工作，党委会前发放议题和讨论材料。三是会上引导发表意见。由汇报人重点汇报议定讨论事项，引导各参会人员充分讨论，同时做到会议记录全面清晰，会议纪要严谨准确，归档及时。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镇党委召开会议，经过充分酝酿和集体研究，对《党委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完善并严格执行。落实会前提醒、会上引导、充分讨论、民主决策程序，会议记录做到明晰准确。镇党委书记对班子成员提出明确要求，充分调动班子成员主动性。党委会前坚持做到提前发放议题和讨论材料，为班子成员充分讨论预留酝酿思考时间，坚决杜绝议事决策过程讨论不充分情况发生。

30.关于“执行‘三重一大’制度有漏洞”问题的整

改。2018年至2022年，镇政府预算编制和预决算调整未提交党委会审议履行“三重一大”议事规则。

整改措施：一是修订完善“三重一大”制度内容。结合全镇实际和发展需要，继续完善《英额门镇建立健全“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确保无漏洞。二是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镇政府预算编制和预决算调整等有关事项，要及时提交党委会审议履行“三重一大”议事规则。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镇党委召开会议，通过充分酝酿和集体研究，对《英额门镇建立健全“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确保了制度的完整性和有效性，坚决堵塞制度执行漏洞。二是严格政府预算编制和预决算调整，2024年预算编制已提交党委审议讨论通过。

31.关于“整顿‘软弱涣散’党组织能力不强”问题的整改。2018年至今，全镇先后有7个村因“两委”班子不团结、村干部受过刑事处罚等原因被列为“软弱涣散”党组织。

整改措施：一是压实责任，切实加强党建工作。二是加强规范，发挥镇党委领导作用。制定巩固提升行动方案和季度党建工作清单，确保各村党组织建设全面过硬、全面进步。三是创先争优，抓牢党员队伍建设。加大村干部

任职资格联审力度，选优配强党务干部队伍。借助“辽宁干部在线学习网”、“党建云平台”充分学习，加大对镇村两级党务干部的培训力度，全面提升党务干部的能力素质。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压紧压实党建工作责任，把党建工作摆在首要突出位置。制定了《英额门镇党建工作要点》和《英额门镇组织工作计划》。坚决履行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坚持把党建工作与全局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落实，带头严守党纪党规，坚决落实党建工作各项制度。二是各村已制定完成《巩固提升三年行动方案》和《季度党建工作清单》。三是及时补齐配强村“两委”班子成员。新民屯村补选完成一名村委委员，补选期间进行严格联审把关，顺利完成选举工作，确保了队伍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四是及时对各类党组织党务工作者开展党建业务培训指导，村党组织书记全部完成辽宁干部在线学习，村干部的能力素质得到了全面提升。2023年，全镇无列为软弱涣散村党组织。

32.关于“发展党员工作不严谨、不规范”问题的整改。镇党委在落实发展党员5程序25个步骤过程中没有认真履行职责。2020年以来，存在入党志愿书党支部大会转正决议未填写日期、上级党组织指派专人进行谈话空白等问题。

整改措施：一是提高镇党委对于发展党员工作重要性的认识程度，组织党委班子对发展党员相关业务知识进行学习。二是严格制度规范，认真执行发展党员 5 程序 25 个步骤，及时补充完善党员档案，加强审核。三是加强党务工作人员业务知识培训，提升档案完善管理水平，镇党委指派专人负责发展党员相关工作，严格发展程序，确保规范合理。四是开展村级党员档案资料交叉互审。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了发展党员工作流程，班子成员对发展党员工作有了深入全面的掌握。二是按照 5 程序 25 个步骤要求，对 2020 年以来镇本级发展的党员档案进行认真自查自纠，今后坚决防止出现档案资料空白情况。三是召开党务工作者发展党员工作培训会议，明确发展党员工作程序，提高了发展党员工作质量。四是组织开展了村级党员档案资料交叉互审，对党员档案再梳理，发展党员档案得到了进一步完善。

33.关于“流动党员教育管理不到位”问题的整改。全镇共有流动党员 241 名，占全镇党员总量 30%。镇党委在流动党员管理上未形成规范的管理办法，对流动党员缺乏跟踪教育和管理。

整改措施：一是全面加强对流动党员的管理。研究制定《英额门镇流动党员管理制度》，形成管理体系，完善管理措施，细化管理办法，确保对流动党员的管理有效。

二是建立流动党员管理台账。健全流动党员数据库，及时更新完善流动党员信息台账。三是加强流动党员教育管理。利用流动党员返乡时间，组织其参加组织生活，督促各村利用流动党员微信群、电话等方式，加强与流动党员的沟通交流。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经镇党委充分讨论，制定出台了《英额门镇流动党员管理制度》。进一步明确了流动党员管理办法并严格执行。二是建立起《英额门镇流动党员管理台账》，并按季度进行动态更新，做到管理对象情况明、底数清。三是充分利用党员管理“3+”工作机制，各党支部利用流动党员返乡时间，通过微信群、电话等方式，加强了与流动党员的沟通交流，进一步引导其参加组织生活，增强了党员的责任意识和先锋模范意识。

34.关于“新时代‘三向培养’存在薄弱环节”问题的整改。镇党委对“三向培养”工作重视不够，没有对培养对象制定相应培养措施，人员管理不规范，培训工作不到位。2021年未对新纳入对象建立个人档案，也未对培养对象进行及时调整，没有开展相关培训活动。

整改措施：一是切实提高对新时代“三向培养”工作的重视程度，召开专题会议，及时挖掘培养新时代“三向培养”对象，研究制定培养措施。二是完善“三向培养”对象个人档案。制定个人档案，保证一人一册，规范档案

管理，及时调整对象等级、更新对象相关信息。三是加强“三向培养”对象的培训，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一步加强“三向培养”对象理论知识储备及致富带富能力提升。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镇党委召开工作会议，对全镇新时代“三向培养”工作进行讨论，明确发展方向。二是规范建立起新时代“三向培养”对象个人档案，达到“一人一册”标准。三是认真制定培训方案，2023年8月30日至9月1日，组织开展了新时代“三向培养”对象培训工作，创新培训方式，通过邀请省市县委党校讲师现场授课及实地参观等形式，切实提高了“三向培养”对象的理论水平及实践能力。

35.关于“选人用人制度规定执行工作重视不够”问题的整改。一是党委会议记录不规范。2018年5月至6月研究讨论机关干部人事调整事项的党委会议记录只记录参会人员“一致同意”，未体现参会人员逐一发表意见情况。二是执行回避规定不严格。2019年3月22日党委会议讨论通过6名干部任免事项，其中1名人选作为会议记录人回避。三是干部档案信息认定不准确。高某某入党志愿书显示支部大会接收其为预备党员时间是2005年6月，档案专项审核认定其入党时间为2005年7月。

整改措施：切实提高对于选人用人工作的重视程度。一是规范党委会议议事程序。严格执行《清原满族自治县乡镇和县直部门选人用人工作程序（试行）》，在讨论任职决定环节逐一表态，充分发挥议事决策作用，并规范做好会议记录。二是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相关规定，特别是《党政领导干部任职回避暂行规定》。会议召开之前，镇党委将按照回避规定，确定回避人员，尤其注重做好会议记录人员的回避要求。三是立即安排专人对高某某入党时间重新认定，并加强档案管理业务知识学习，提升审核人员的业务素质，认真落实《干部人事档案工作条例》《干部人事档案材料递交收集归档制度》等制度，不断提高干部人事档案工作规范化水平，今后在梳理档案过程中，反复查验审核，确保档案信息认定准确。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严格执行《清原满族自治县乡镇和县直部门选人用人工作程序（试行）》，在讨论研究选人用人工作会议时，逐一发表意见，规范做好会议记录。二是认真执行《党政领导干部任职回避暂行规定》，坚决杜绝未回避情况发生。三是镇组织委员及人事负责人到县档案管理中心对高某某同志重新认定，确定其入党时间为2005年6月。四是对《干部人事档案工作条例》和《干部人事档案材料递交收集归档制度》开展了学习，进一步提升了档案管理水平。

36.关于“林业用地被占且恢复不力”问题的整改。镇党委对绿色发展理念理解不深入、态度不坚决。2020年“小开荒”退耕还林合格率34.8%，2021年22.9%，2022年20.7%，合格率逐年降低。2022年森林督察反馈英额门镇有115个地块涉嫌非法侵占林业用地，截至目前整改完成率仅为47.8%。

整改措施：一是认真学习贯彻绿色发展理念，强化绿色可持续发展的思维方式。二是严格执行林长制工作要求、全力推进小开荒退耕还林工作。三是对森林督察地块全面整改，提升造林合格率，加强后期管护，按时完成森林督促整改任务。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认真学习贯彻绿色发展理念，增强班子成员绿色可持续发展的思维方式。二是对森林督查地块全面整改，加快推动林业用地被占恢复力度，对2023年124个森林督查地块进行植树造林，94个地块通过验收，造林合格率大幅度提升。三是加强造林地块的全过程监督管理工作力度，既保证造林质量，又有效提升成活率。四是制定《英额门镇林长制考核工作方案》，将林长制工作纳入村级目标管理考核范围，按照方案严格执行林长制工作要求，持续加强退耕还林的工作力度。

37.关于“人居环境整治不力”问题的整改。2021年7月以来，省河长办督查反馈英额门村、崔庄子村和崔庄

子村福民屯3个村屯河道内有垃圾。2022年8月至9月，先后有7个村因垃圾随意倾倒、收集点垃圾外溢、粪污杂草砖石乱堆乱放等问题被省督查组通报。

整改措施：一是全面加强人居环境整治力度。在全镇范围内开展卫生死角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加强基础设施建设，补齐基础设施短板。全面推进全镇环卫一体化项目，建立健全长效机制。二是加强宣传引导，通过微信群、发放倡议书、张贴标语、悬挂条幅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宣传，以妇女议事会为平台，以“巾帼”力量带动更多群众广泛参与人居环境整治，营造人人参与的浓厚氛围。三是全面落实“河长制”工作责任制，坚持河长巡河制度，加强对水管员的监督管理考核，压实工作责任，抓好河道垃圾清理工作。四是强化督导检查。不定期对各村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查，加大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在年底考核的比重。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多次组织召开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推进会，印发《英额门镇2023年农村人居环境净化整治方案》，落实领导干部包保村，明确包保责任，结合爱国卫生月开展环境卫生集中整治行动，对死角进行全面清理，回收农药包装废弃物4068.08公斤。二是加强宣传引导，为达到宣传效果，组织包村干部及村干部开展入户宣传，发放环境卫生整治倡议书3000余份，同时通过微信群、悬挂条幅、以妇女议事会为平台宣传人居环境

整治的重要性，营造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三是加大资金投入，实施环卫一体化项目，通过公开招标，辽宁交投环境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已投入运营。四是要求水管员每日巡护河道，发现河道垃圾及时清理，同时制定《水管员考核管理办法》，对不称职的2名水管员进行辞退。五是加强日常监督管理，不定期的开展督查，建立问题点位台账，跟踪整改。将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作为重点工作纳入各村目标考核。

38.关于“解决群众诉求不到位”问题的整改。英额门镇12345诉求平台2020年至2022年共收到诉求件76件次，其中未能按期办结的14件次，占诉求件总数的18.4%。

整改措施：一是定期召开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各部门协调配合，全力解决群众合理诉求。二是加强12345平台管理，专人负责对诉求件全流程跟踪督导，及时反馈解决情况，提升诉求办结率。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按时召开信访工作会议，及时化解信访问题。二是增派一名专职人员负责12345平台管理，全流程跟踪诉求办理情况，推进群众合理诉求按时解决到位，平台办结率明显提升。1-12月份平台投诉案件共34件，网络平台满意率97.06%，诉求按期办结率达到100%。

39.关于“打造‘文明规范’的执法环境有差距”问题的整改。2022年11月，英额门镇成立综合行政执法管理办公室，配备2名工作人员，没有综合执法证件。全镇仅有4人具备专项执法资格，没有综合性执法持证人员。

整改措施：进一步夯实综合行政执法管理人员力量，支持鼓励适龄适岗人员考取综合性执法资格证，充实执法队伍。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统筹考虑镇机关干部队伍实际情况，将具备执法资格证的2名人员补充到综合行政执法管理办公室，充实综合行政执法管理人员力量；组织适龄适岗人员考取综合性执法资格证，目前具备执法资格证人员已达6名。

40.关于“打造公平公正的中介服务环境有差距”问题的整改。中药材产业是英额门镇的主导型产业，镇党委对药材市场流通重视不够，仅依靠市场机制进行调解，造成药材收购环节中，经纪人打压药材价格的问题。

整改措施：一是镇党委加强对药材市场流通的重视程度，延长产业链条，不断提升产品附加值，充分发挥仓储作用，提升药农抵御风险能力。二是充分发挥协会、合作社的组织作用，正确分析市场供求形势，做好对种植户的宣传。发展壮大本地经纪人队伍，发挥稳定市场、正面引

导作用，促进吸引外地客商，提高药材市场价格，增加药农收益。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选派我镇4名农业技术指导员到吉林、黑龙江等地进行考察调研，对东北三省药材主产区、新品种种植、各地药材市场情况进行考察，加强了对药材市场了解，提升了对药材流通环节的判断力。二是2023年9月6日组织召开英额门镇中药材产业发展座谈会，邀请药材协会、合作社负责人、种植大户、药材加工厂负责人、经纪人等参加，共同研判商议今年中药材价格走向，研究未来药材发展方向，积极发挥稳定市场、正面引导作用，提高药材市场价格，增加药农收益。

41.关于“英额门镇党委现有班子成员7人。镇党委领导班子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三农”工作的重要指示和上级有关精神不深不细，学用结合不紧密；推动项目建设，助力乡村面貌改造提升和乡村振兴建设的效果不明显，财政运行困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不够有力，主体责任意识不强，监督责任落实不到位；对党建工作重要性认识不足，党务工作水平不高，发展党员工作不严谨、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积极向县委、县委组织部汇报镇班子配备情况，争取县委配齐配强班子力量。二是将习近平总书记两次到辽宁考察时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以及

关于“三农”工作、乡村振兴重要论述开展专题学习和专题研讨，党政班子成员结合实际，找出问题短板，研究对策措施，有针对性推进工作开展。三是解放思想，创新经济发展思路。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结合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立足本镇实际，攻坚克难提升抓经济发展能力。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开展“走出去 请进来”招商活动，利用好本地中药材产业、风能等资源优势，做好项目论证包装储备，以项目建设为龙头推动镇域经济全面高质量发展。积极助力本地企业健康发展，加大税源建设。四是进一步提升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意识。制定《英额门镇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明晰党委班子及各班子成员、各相关职能办公室责任内容，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落深落细。按照要求，每半年召开一次党风廉政建设专题工作会议，确保党风廉政工作扎实开展。五是压实责任，切实加强党建工作。进一步增强“抓好党建就是最大政绩”的责任意识，坚持把党建工作与全局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落实，带头严守党纪党规，坚决落实党建工作各项制度。创先争优，抓牢党员队伍建设。加大村干部任职资格联审力度，选优配强党务干部队伍。借助“辽宁干部在线学习网”、“党建云平台”充分学习，加大对镇村两级党务干部的培训力度，全面提升党务干部的能力素质。严格制度规范，认真执行发展党员5程序

25个步骤，及时补充完善党员档案，加强审核。加强党务工作人员业务知识培训，提升档案完善管理水平，镇党委指派专人负责发展党员相关工作，严格发展程序，确保规范合理。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2023年下半年，县委调整干部，为英额门镇配备专职党委副书记。同时，镇党委立足实际，合理调整班子成员分工，增强班子成员间补台意识，推动全镇各项工作稳步有序开展。二是切实提升对理论学习重要性的认识，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两次到辽宁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指示批示精神，以及关于“三农”工作、乡村振兴重要论述开展专题学习和专题研讨，党政班子成员结合实际，找出问题短板，研究对策措施，有针对性推进工作开展。三是坚持把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作为各项工作的“总牵引”，制定并印发《英额门镇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牢固树立“项目为王”思想。坚持一手抓经济发展，立足中药材发展实际，策划招商引资，制作招商引资手册，开展“走出去 请进来”招商活动，依托国家级农业产业强镇项目，赴浙江、安徽青阳县进行考察，进行精准招商；一手抓民生工程，2023年累计争取美丽乡村、移民、“一事一议”等项目资金500余万元，新建公园2座、高标准

宣传栏 2 座、垃圾分类亭 3 个，新建路灯 161 盏、维修 69 盏，修建边沟 700 延长米，改造机耕路 1800 延长米，文化广场改造 1 处，围墙 500 米，道路硬化 4.15 公里。项目实施后极大地改善了镇村的基础设施条件，助力了乡村面貌改造，全面提升了乡村振兴建设效果。四是全面落实主体责任，制定《英额门镇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支持镇纪委履行监督责任，加大案件查处力度。牢固树立“抓好党建就是最大政绩”理念，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结合本地实际，深入实施党建引领乡村振兴“五大先锋工程”，积极开展“党群共同致富”活动。基层党组织建设得到进一步加强，“两个作用”得到充分发挥，队伍建设能力有所提升，发展党员流程更加规范，党务工作水平切实提高。

42.关于“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领悟不深入，组织开展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时往往照本宣科，理论与实际结合不够紧密。统筹推进乡村经济社会发展和基层党的建设用力不均衡，对党建工作投入精力不足”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加强理论学习。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及党的二十大精神，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在常学常新中“深化”、在深学细悟中“内化”、在以学促用

中“转化”。二是在组织开展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时，对于学习内容选择、学习流程安排做到亲自安排、亲自部署，发挥示范带头作用，主动开展谈心交流，深化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三是将党建工作与经济发展工作统筹推进，落实党委第一责任人责任，夯实基层组织建设，深入开展党群共同致富活动，以高质量党建引领推进乡村振兴。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不断深化理论学习实效，结合开展主题教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以及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自我学习和参加集中学习有机融合，注重利用学习强国、辽宁干部在线学习网等学习平台以及微信微博、融媒体等媒介广泛开展自学，不断增强自身思想政治素质，着力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和政治执行力。二是发挥党委书记在加强理论学习方面的模范带头作用，亲自部署、亲自把关，认真研究加强理论中心组学习的方式方法，积极参加理论中心组及“三会一课”等学习，抓好示范引领，深入开展学习研讨，深化理论联系实践学，推动工作创新。重点结合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两次到辽宁考察时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以及关于“三农”工作、乡村振兴重要论述开展专题学习和专题研讨，结合实际，找出问题短板，研究对策措施，有针对性推进工作

开展。2023年7月25日以来，已组织党委理论中心组开展集体学习10次、研讨10次。注重学习成果转化，带领班子成员共同开展调查研究，形成了全镇中药材产业发展调研报告，对当前全镇中药材产业发展面临的问题进行了深入剖析，并提出了有针对性的工作建议。三是加大党建工作投入力度，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本职，抓不好党建是失职”理念，严格落实党建第一责任人职责，亲自带头研究部署全镇党建工作，坚持一手抓党建、一手抓经济，同研究同部署同检查同督促，狠抓党建引领乡村振兴“五大先锋工程”特色党建品牌项目，积极安排调度开展“党群共同致富”有关情况，全面抓实抓细各类党建工作，全面助推乡村振兴发展。

43.关于“抓经济发展的招法不多，财税收入主要依靠总部经济；对党建工作关注不够；谋划工作有时就事论事，考虑不全面，有时处理工作存在急躁情绪，与机关干部谈心谈话少、关心不够”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一是深入谋划全镇经济发展，结合现有产业发展状况，形成年度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计划，增加本地税收收入，逐步减少对总部经济的依赖。二是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充分发挥党委副书记职责。在推进工作中突出党建引领作用，健全完善党内组织生活制度，推动“三会一课”制度化、常态化。三是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

服务的宗旨意识。面对工作狠抓重点、统筹兼顾、服务大局、戒骄戒躁，创新工作方式方法，着力提高工作能力。密切联系服务群众，工作重心下移，主动与机关干部沟通交流 and 谈心谈话，敞开心扉、俯下身子，努力为机关干部解决工作和生活中的实际问题。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一是进一步解放思想，创新发展思路。认真研究谋划全镇经济发展思路举措，结合实际，亲自参与研究制定《英额门镇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提质增量，狠抓项目建设，力争在增强全镇经济实力上取得新突破。二是提高对党建工作的重视程度。加强对党建工作的了解和学习，过好个人双重组织生活。牢固树立“党建引领促发展”的工作思路，深入包保村屯，督促指导好党建工作具体内容，将党建工作与产业经济发展深度融合，入村认真上好党课。三是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开展“走出去 请进来”招商活动，制作招商宣传手册，利用好本地中药材产业，依托国家级农业产业强镇项目，赴浙江、安徽青阳县进行考察，进行精准招商。四是加强个人党性修养锻炼，主动加强与党员干部的沟通交流力度，认真帮助解决实际困难。注重加强机关党员干部、村干部的思想疏导，鼓舞干劲，合力攻坚。

（二）正在推进整改的问题 2 个。

截至目前，共计2个问题正在整改过程中，仍需深化整改。

1. 关于“挪用专项资金”问题的整改。2022年以来，英额门镇累计从镇经管站代管的村级专项资金中借款200万元用于“三保”支出，至今未还。

整改措施：按照财务制度要求，加强对财政资金管理，制定还款计划。

整改成效：正在整改。已制定还款计划。

未完成整改原因：财政状况困难，“三保”支出压力较大，暂无还款能力。

下步工作打算：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培植本地税源，不断拓宽财政增资渠道，坚持开源节流，积极落实还款计划，根据镇财力状况逐年偿还，直至还清。

2. 关于“政府诚信建设缺失”问题的整改。2018年以来，英额门镇共拖欠4家企业工程款231.04万元。至今仍有3笔共170.09万元尚未偿还。

整改措施：一是全面加强诚信政府建设，努力提升政府公信力，加强对财政资金管理，制定还款计划。二是加强与企业的联系沟通，争取企业理解支持。

整改成效：正在整改。加强了与企业的联系沟通，制定了还款计划，已还款133.3万元，剩余欠款已与企业签订还款协议，视财力状况逐步还清。

未完成整改原因：财政状况困难，“三保”支出压力较大，暂无还款能力。

下步工作打算：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培植本地税源，不断拓宽财政增资渠道，坚持开源节流，加强与企业的联系沟通，争取企业理解支持，逐步还清欠款。

不宜公开事项已按要求上报情况说明。

三、下一步全面推进整改计划

目前，英额门镇巡察整改工作已经取得阶段性的工作成果，但仍需要不断持续整改，继续巩固深化巡察整改工作成果，在下步工作中，英额门镇党委将坚持目标不变、要求不松、力度不减、氛围不淡，坚持不懈地推进全镇整改工作不断深入。

（一）班子成员以身作则，严格履行主体责任。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把抓好党的建设作为最大的政绩，切实担当领导之责、教育之责、检查之责、追究之责。始终做到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案件亲自督办、重要情况亲自汇报。带头坚持民主集中制，认真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一把手”末位表态等制度，切实将作风建设“指挥棒”层层传导，为镇村党组织主体责任落实做好表率。

（二）咬定目标真抓实干，巩固深化整改成果。坚持发扬“钉钉子”精神，一个问题一个问题、一个环节一个

环节再排查再整改，确保整改任务不留尾巴、不落死角。对已完成的整改任务，及时进行“销号”，认真开展“回头看”，防止问题反弹；对需要长期坚持的整改任务，紧盯不放，确保整改落实的长效性。

（三）突出监督执纪重点，支持纪委履行职责。继续加大对镇纪委履行监督职责的支持力度，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持续深入正风肃纪反腐，紧紧围绕党中央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强化政治监督，锲而不舍督促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纠治“四风”，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机制，持续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四）切实抓好建章立制，健全完善长效机制。继续加大建章立制力度，对现有制度进行梳理完善，结合巡察整改落实工作，对实践检验行之有效的，长期坚持；对不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存在制度漏洞、制度缺失、制度失效问题的，逐一加以改进、完善和优化，切实增强制度的严肃性和约束力。持续完善全面从严治党责任照单履责、述职述责、定期报告等制度，真正把巡察整改转化为健全制度、建强队伍、推动工作的实效。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53158410；邮政信箱：清原满族自治县英额门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113306); 电子邮箱: yemzzf@163.com。